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人權教育資源中心課程與教學
初階種子教師培訓工作坊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 教育部97年12月3日臺中(一)字第0970233566號函修訂「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推動配套措施一覽表」核定版。
- 二、 教育部101年12月25日臺中(三)字第1010232784B號令頒「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學習支援系統建置及教師教學增能實施要點」。
- 三、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5年8月11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50089817B號令頒「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

貳、目的

配合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學科中心暨群科中心106年度第三次聯席工作會報決議之「107年度學群科中心工作項目」，本計畫目標如下：

- 一、 建置學科諮詢輔導專業支持機制，成立種子教師社群，並協助各區域學校推動教師專業社群及教師課程共備機制。
- 二、 研發教材教法，彙整課程綱要內容所定領域教學及議題融入等各類型課程教案，成為全國之學習資源中心。
- 三、 精進教師教學知能，辦理全國教師專業研習，並協助推廣課綱相關課程或辦理競賽活動。

參、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本署)。
- 二、 承辦單位：高級中等學校人權教育資源中心(國立員林高級中學)。

肆、培訓對象

培訓對象為高級中等學教育階段教師，認同教育基本法理念，有志從事人權教育，實際任教三年以上之現職合格專任教師，並符合下列其中一款：

- 一、 各學科(資源)中心或群科中心之種子教師或研究教師。
- 二、 已開設或共備人權教育相關選修課程教師。
- 三、 曾參與本署全國高級中等學校人權教育議題融入教學教案設計

甄選活動獲獎教師。

- 四、 地方政府高級中等教育階段課程推動團隊教師。
- 五、 有志協助推動人權教育融入課程教師。

伍、培訓場次、時間及地點

一、 培訓場次及時間：分兩場次辦理，每場次各 60 人，計 120 人。

(一) 北區場：107 年 11 月 6、7 日 (星期二、三)

(北區：宜蘭縣、花蓮縣、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桃園市、新竹市、新竹縣、苗栗縣等9縣(市)高級中等教育階段教師為優先。)

(二) 南區場：107 年 11 月 8、9 日 (星期四、五)

(南區：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嘉義市、嘉義縣、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臺東縣、澎湖縣、金門縣、連江縣等13縣(市)高級中等教育階段教師為優先。)

二、 培訓地點：於中部地區辦理培訓，地點及交通方式另行通知，並備有專車接送。

陸、課程內容

- 一、 本次培訓課程旨在培養人權及公民素養教育，促進教師開展人權教育意識，增進人權教育教學設計知能，並將人權教育議題融入教學中。課程表，詳如附件一。
- 二、 教師報名參加種子教師培訓工作坊，請務必全程參與課程，核予研習時數 13 小時。

柒、研習說明

- 一、 參與本研習教師需於研習結束當日繳交一份概念網(如附件二)，全程參與研習課程且概念網撰寫優良者，得聘為本署人權教育資源中心種子教師，協助本署推動人權教育融入課程與教學。
- 二、 本署人權教育資源中心種子教師之任務：
 - (一) 需完成本署高級中等學校人權教育資源中心初階、進階及高階課程與教學種子教師培訓課程。
 - (二) 得以擔任教師專業成長研習活動之講師，並從事教學演示，分享教學經驗，提升教學效能。

(三) 參與本中心之教材教法、活動設計、教學演示、教學評量、人權教育融入教學等教學研究或教學資源之研發；協助推廣人權教育融入各學科。

(四) 種子教師參與教材教法設計、試行、評量等專題研究及教學資源推廣工作，執行課綱實施相關配套措施與課程推動工作。

三、本署人權教育資源中心種子教師之權利：

(一) 種子教師獲聘擔任研習講師者，其原服務學校應給予公差假，並協助課務派代。

(二) 種子教師出席參與本中心各項主題工作，本中心依規定核實支付各項費用。其原服務學校請給予公(差)假，並協助課務排代，差假期間所遺課務排代鐘點費用，由本中心支應。

(三) 種子教師完成本中心規劃之相關任務並表現優異者，由人權教育資源中心報請本署轉相關主管機關從優敘獎。

捌、報名方式

- 一、採取網路報名，請參加人員於 107 年 10 月 26 日(星期五)前請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站報名(https://www.inservice.edu.tw/index_longin.aspx)，北區場課程代碼：2491983，南區場課程代碼：2491990。如無法線上報名，請填妥附件三報名表後，Email 傳送至 rtyu68668@gmail.com，以 Email 方式報名，並請來電確認。
- 二、107 年 10 月 26 日(星期五)前，將 Email 通知報名審查結果，錄取名單並公告於本校網站(<http://www.ylsh.chc.edu.tw>)。
- 三、報名作業等事宜，請洽國立員林高級中學蔡樂均、陳郁祺小姐，連絡電話：04-8320364 轉 327。

玖、差假

- 一、學科(資源)中心或群科中心之種子教師或研究教師，參加本項培訓之差旅等費用，由各中心報經本署核定之年度計畫經費支應。
- 二、其他參加培訓人員，請給予公(差)假登記，差旅費由原服務單位依相關規定支付。

壹拾、經費

本項培訓所需經費，由本署委託員林高級中學「107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人權教育資源中心工作計畫」經費支應。

壹拾壹、本計畫參與學員表現優良者及執行績優人員，由本署、承辦學校依權責予以敘獎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人權教育資源中心課程與教學
初階種子教師培訓工作坊課程表

第一天課程：北區場：107年11月6日(二)

南區場：107年11月8日(四)

	時間	主題及內容	講師／主持人
第一天	09:30-10:00	簽到	國立員林高中團隊
	10:00-10:30	始業式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長官 國立員林高中游源忠校長
	10:30-12:00	主題一： 校園人權議題與發展	彰化師範大學 公共事務與公民教育學系 劉兆隆 教授
	12:00-13:30	午餐時間	國立員林高中團隊
	13:30-15:00	主題二： 有「權」無拳－ 談校園中的修復式正義 (校園衝突的解決)	僑光科技大學 財經法律系 楊東連 教授
	15:00-15:30	茶敘時間	國立員林高中團隊
	15:30-17:00	主題三： 從兒童權利公約檢視 輔導與管教措施	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 周威同 教師
	17:00-18:00	飯店入住	國立員林高中團隊
	18:00-19:30	晚餐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長官 國立員林高中游源忠校長
	19:30-21:30	主題四： 修復式正義跨領域課程發想及 實作	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 周威同 教師 國立斗六高級中學 馬明宏 教師

第二天課程：北區場：107年11月7日(三)

南區場：107年11月9日(五)

	時間	主題及內容	講師／主持人
第二天	06:30-08:00	早餐/退房	國立員林高中團隊
	08:00-08:30	簽到	國立員林高中團隊
	08:30-10:20	主題五： 走出民主泥沼的解方- 審議式民主融入教學與班級經營 (一)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 林佳範 教授 (北區場11/7)
			東海大學 行政管理學系 柯義龍 教授 (南區場11/9)
	10:20-10:30	休息時間	國立員林高中團隊
	10:30-12:00	主題六： 走出民主泥沼的解方- 審議式民主融入教學與班級經營 (二)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 林佳範 教授 (北區場11/7)
			東海大學 行政管理學系 柯義龍 教授 (南區場11/9)
	12:00-12:40	腦力激盪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長官 國立員林高中游源忠校長
	12:40-13:30	午餐	國立員林高中團隊
	13:30-15:30	綜合座談與閉幕式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長官 國立員林高中游源忠校長
15:30~	賦歸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人權教育資源中心課程與教學
初階種子教師培訓工作坊概念網

縣(市)		服務學校	
姓名		職稱	
任教科目		授課年級	
主題/單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人權教育資源中心課程與教學
初階種子教師培訓工作坊報名

縣(市)	服務學校		
姓名	職稱		
年資	高中(職)_____年	任教科目	
身分證字號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聯絡電話	(公)	手機	
Email			
<u>*請務必提供 Email，俾利審核結果及培訓行前通知。謝謝！</u>			
報名場次	<input type="checkbox"/> 北區場：107 年 11 月 6、7 日（星期二、三）		
	<input type="checkbox"/> 南區場：107 年 11 月 8、9 日（星期四、五）		
人權教育相關 經歷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各學科(資源)中心或群科中心之種子教師或研究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已開設或共備人權教育相關選修課程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曾參與本署全國高級中等學校人權教育議題融入教學教案設計甄選活動獲獎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地方政府高級中等教育階段課程推動團隊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有志協助推動人權教育融入課程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備註	1. 本研習工作坊培訓對象為高級中等學教育階段教師，認同教育基本法理念，有志從事人權教育，實際任教三年以上之現職合格專任教師。		
	2. 如無法網路報名，請填妥本份報名表後，Email 傳送至 rtyu68668@gmail.com，並請致電確認；報名審核結果將另通知。		
	3. 連絡電話：04-8320364 轉 327；蔡樂均、陳郁祺小姐。		